

## 恒力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恒力石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18年9月3日以电子邮件、电话方式发出通知。会议于2018年9月7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卫明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3人，实际参与表决监事3人。本次会议监事出席人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恒力石化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出席会议的监事认真审议了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 一、《关于拟与控股股东恒力集团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财务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与控股股东恒力集团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恒力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0,000万元。本公司拟出资人民币9,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0%。该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公司发展需要，遵循自愿、公平合理、协商一致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恒力石化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年9月8日